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修订	否
2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否
4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5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修订	否
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修订	否
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修订	是

上述制度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十三号的要求,现将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景旺电子”)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6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景20转债”)1,78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8,000.00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76,022.9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28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3669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179,385.23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8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78,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977.08
二、募集资金净额	176,022.9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71,435.43
本年度使用金额	7,949.80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销户结转资金	0.57
加:	
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3,362.87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二)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景23转债”)1,154.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5,4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38.4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3,961.5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11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2559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110,575.18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436.5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11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5,4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438.46
二、募集资金净额	113,961.5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73,064.91
本年度使用金额	37,510.27
暂时补流金额	5,000.00
现金管理金额	-
加:	
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2,050.23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36.59注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不含报告期末子公司珠海景旺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年9月2日,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民生证券与中行深圳南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现用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科创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南山科创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2、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4月24日,公司、民生证券与中行深圳南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珠海景旺、民生证券与中行深圳南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上述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8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景旺电子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注1)	766673939144	-	已注销
珠海景旺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注2)	747173950237	-	已注销
珠海景旺	招商银行深圳南山科创支行	755951213410703	-	已注销
发行名称			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1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景旺电子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注3)	758876863706	0.02	使用中(注4)
珠海景旺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注5)	745876866588	436.57(注6)	使用中(注7)

注1、2、3、5:中国银行西丽支行为中行深圳南头支行的下属分支机构。

注4、7: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及子公司已将上述在中行深圳西丽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758876863706、745876866588)注销。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6日披露的《景旺电子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注6: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子公司珠海景旺使用部分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待归还金额5,000.00万元,并已于2026年1月5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披露的《景旺电子关于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有效期内,公司累计使用1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子公司珠海景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营运资金需求,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2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额度有效期内,公司累计使用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15,000.00万元,剩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11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11,000.00	2024年4月29日	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3日	11,000.00
20,000.00	2025年4月29日	不超过12个月	2025年4月28日	2025年6月13日	5,000.00
				2025年8月7日	5,000.00
				2025年10月28日	3,000.00
				2025年11月27日	2,000.00

注:剩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1月5日全部归还,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披露的《景旺电子关于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景23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6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景20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珠海景旺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景20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使用“景23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8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7,000.00	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4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2日	2024年6月13日
5,000.00		2025年4月28日	2026年4月27日	2025年4月28日
发行名称		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11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60,000.00	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4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4日	2024年4月25日
25,000.00		2025年4月28日	2026年4月27日	2025年4月28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无节余资金。

2、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尚在投入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注销当日银行结息后账户节余利息收入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60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全部建成时间由2025年6月延期至2026年6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上述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成并结项。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景旺电子《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景旺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景旺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具体使用情况与信息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8月28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49.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385.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12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电路板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176,022.92	176,022.92	176,022.92	7,949.80	179,385.23	3,362.31	101.91	2023年3月	−3,511.41	否	否
合计			176,022.92	176,022.92	176,022.92	7,949.80	179,385.23	3,362.31	—	—	−3,511.4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7,752.0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0年9月29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5178号”《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4月11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510.2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575.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60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113,961.54	113,961.54	113,961.54	37,510.27	110,575.18	−3,386.36	97.03	2026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13,961.54	113,961.54	113,961.54	37,510.27	110,575.18	−3,386.3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3,956.72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同意的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3年4月28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31525号”《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出具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9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利润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30,969,813.30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78,582,882.14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110,783,711.70元。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下简称“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84,812,49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41,646,871.15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4.00%。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前,因股票期权行权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利润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41,646,871.15	747,960,412.80	420,937,043.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30,969,813.30	1,169,026,275.73	936,251,590.9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110,783,711.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710,544,327.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12,082,56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710,544,327.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注)	153.81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本表所列现金分红比例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比例的要求。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6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泰国生产基地投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景旺电子(泰国)印制电路智能制造项目。

● 投资金额:增加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投资额度。

● 交易实施已履行的审批: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泰国生产基地投资额度的议案》,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履行相关部门的登记备案或审批手续,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对外投资的建设计划、建设周期等内容可能根据外部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作相应调整,对外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经营及管理风险,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基于业务拓展和全球生产基地布局的战略需求,公司于2023年决定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在泰国新建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该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包括但不限于在泰国设立公司、购买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等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子公司设立、土地购买、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厂房主体已封顶,现在进入内部装修和设备安装调试阶段。

根据业务拓展实际需求和项目建设统筹规划持续性,公司拟对泰国生产基地增加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投资额度,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增加的投资金额用于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安装工程、生产线及生产设备扩充等。本次实际投资金额以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建设本项目。

为保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能够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审批备案、执行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文件,并办理或在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本项目建设的各类相关事宜。同时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变化等具体情况,对本项目的投资金额、项目进程、市场定位等具体规划进行调整,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对现有建设项目增加投资额度
投资标的名称	景旺电子(泰国)印制电路智能制造项目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泰国生产基地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景旺电子(泰国)印制电路智能制造项目由公司全资三级子公司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以下简称“泰国景旺”)具体实施建设。根据业务拓展实际需求和项目建设统筹规划持续性,公司拟对泰国生产基地增加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投资额度,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增加的投资金额用于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安装工程、生产线及生产设备扩充等。本次实际投资金额以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建设本项目。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项目实施主体泰国景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董事	黄恬、张佳
成立日期	2023-10-26
注册资本	226,000万泰铢
注册地址	泰国巴真武里府甲民县金池乡8号社区888号
项目建设地址	泰国巴真武里府甲民县金池乡金池工业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KINWONG ELECTRONIC (SINGAPORE) PTE.LTD.
主营业务	PCB的生产制造及销售
所属行业	CCH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泰国景旺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749.75
负债总额	8,259.43
净资产	34,490.32
资产负债率	19.32%
科目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629.9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国景旺尚未投产运营。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投资金额将有助于高效推进项目建设,符合公司全球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良好,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长期来看,项目的实施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履行相关部门的登记备案或审批手续,本次对外投资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对外投资的建设计划、建设周期等内容可能根据外部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作相应调整,对外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经营及管理风险,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2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需要,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刘绍柏先生、黄小芬女士、刘羽先生、卓军女士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
1	向关联人出租场地	景鸿永泰	3.00	2.97	0.03
2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成品等	苏州艾成	2,600.00	666.12	1,933.88
3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成品、设备、提供劳务等	苏州艾成	360.00	97.11	262.89
合计			2,963.00	766.20	2,196.80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本年年初至2026年2月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1	向关联人出租场地	景鸿永泰	3.00	0.50
2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成品等	苏州艾成	5,000.00	300.60
3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成品、设备、提供劳务等	苏州艾成	500.00	14.84
合计			5,503.00	315.93

注:本表格中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景鸿永泰”)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小芬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万元
注册地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三路158号景旺电子大厦13层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以上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人才中介及其它限制项目)
主要股东	黄小芬、深圳市奕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关系	景鸿永泰持有公司股份280,075,3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4%,系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三)苏州艾成科技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苏州艾成”)

企业名称	苏州艾成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姜南求(KANG NAMGU)
注册资本	人民币9,845.1265万元
注册地	苏州高新区木桥街30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特种陶瓷制品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模具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真空镀膜加工;通信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电子真空器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磁性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公司(持股29.04%)、姜南求(KANG NAMGU)(持股14.04%)、其他股东(合计持股56.92%)
关联关系	公司参股公司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允、公正和诚信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签署具体执行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具有必要性与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定价以同类交易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执行按照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要求进行管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3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捐赠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捐赠审议程序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捐赠情况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对社会公益、慈善事业、乡村振兴等在内的各类对外捐赠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本次对外捐赠额度预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预计外捐赠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对外捐赠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坚守“以人为本、制造精品、拓展企业、回报社会”的经营理念,多年来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生态文明建设。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重要体现,有助于树立公司品牌形象,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本次对外捐赠额度预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9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下午13:30-14:30

● 网上召开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日(星期四)至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kinwo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下午13:30-14:30举行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现就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下午13:30-14:30

(二)网上直播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刘绍柏先生、公司董事兼总裁刘羽先生、财务总监孙君磊先生、董事会秘书黄恬先生、独立董事曹春方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下午13:3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日(星期四)至2026年4月9日(星期四)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kinwo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黄恬

电话:0755-83892180

邮箱:stock@kinwo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及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1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景旺电子科技(赣州)有限公司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珠海景旺柔性电路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	29.95亿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	75.30亿元(含10.00亿元共用额度)(注)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担保对象2	被担保人名称	景旺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	6.00亿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	4.00亿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担保对象3	被担保人名称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LTD.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	10.00亿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	0亿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注: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了最高额度为10.00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由公司与上述子公司共同使用,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在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4日披露的公告。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79.3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0.6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及增加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一)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情况概述

为满足景旺电子(泰国)印制电路智能制造项目建设资金需求,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LTD.(以下简称“泰国景旺”)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中行”)、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中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亿元、期限不超过96个月的中长期固定资产贷款,其中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承贷份额不超过人民币5.60亿元,香港中行承贷份额不超过人民币0.20亿元,泰国中行承贷份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泰国景旺拟以其持有的位于泰国巴真武里府工业园区内的土地及项目在建和建成后形成的相关房产作为本次申请固定资产贷款的抵押物。具体贷款金额、贷款期限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申请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景旺”)、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川景旺”)、景旺电子科技(赣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景旺”)、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珠海景旺柔性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柔性”)、景旺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景旺”)、泰国景旺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9.8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额度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的实际业务、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上述授信额度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有授信的展期或者续约。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改善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资金流转效率,满足子公司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及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9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该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担保范围为子公司在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香港中行、泰国中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吉水县支行实际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及综合授信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本金及相关利息等,担保期限按实际签订的协议履行。具体情况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业务协议为准。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的授权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为止。上述担保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在授权有效期内签订的担保合同无论担保期限是否超过授权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无需再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做出决议的担保、已经履行完毕或期限届满的担保不再占用上述担保额度。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及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及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95亿元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金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景旺	100%	48.82%	79.30	45.95	35.15%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为止	否	否
	龙川景旺	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100%	45.95%						
	赣州景旺	100%	67.87%						
	珠海景旺	100%	55.08%						
	珠海景旺柔性	51%	50.45%						
	香港景旺	100%	60.07%						
	泰国景旺	间接持有100%	19.32%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公司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江西景旺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卓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2258163828X3	
成立时间	2011-09-22	
注册地	江西省吉安市吉水县城西工业区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制造及销售,半导体、光电子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用材料制造及销售,碱式氯化铜、氢氧化铜、氢氧化锡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1,688.61
	负债总额	347,464.27
	净资产	364,224.34
	营业收入	524,150.29
	净利润	77,076.73

2、龙川景旺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75%,香港景旺持股25%	
法定代表人	刘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600789441726Y	
成立时间	2006-06-13	
注册地	广东省河源市龙川县河源龙川产业园区宝龙大道9号	
注册资本	3,7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1,187.01
	负债总额	331,395.38
	净资产	389,791.63
	营业收入	604,994.54
	净利润	22,067.33

3、赣州景旺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景旺电子科技(赣州)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卓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2MAC9LBWF8N	
成立时间	2023-02-20	
注册地	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高新大道	
注册资本	7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9,673.00
	负债总额	121,948.89
	净资产	57,724.10
	营业收入	54,572.08
	净利润	−3,740.40

4、珠海景旺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邓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X17X41G	
成立时间	2017-08-21	
注册地	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南水大道801号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和销售印制电路板、柔性线路板,半导体、光电子器件、电子元器件的表面贴组装加工业务,对外贸易进出口业务。(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及国家有专门规定的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7,943.03
	负债总额	274,282.05
	净资产	223,660.98
	营业收入	217,380.95
	净利润	−10,892.69

5、珠海景旺柔性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珠海景旺柔性电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51%,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9%	
法定代表人	邓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61556281B	
成立时间	2004-04-19	
注册地	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富山工业园富山二路1号	
注册资本	6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9,992.35
	负债总额	40,358.16
	净资产	39,634.19
	营业收入	85,661.76
	净利润	2,361.76

6、香港景旺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景旺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商业登记号码	53831876	
成立时间	2011-02-24	
办事处地址	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34-36號豐盛工業中心B座10樓1005-06室	
注册资本	1,266.4万美元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印制电路板,柔性线路板及其他电子电器产品的贸易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8,006.75
	负债总额	221,065.79
	净资产	146,940.95
	营业收入	585,803.79
	净利润	15,748.86

7、泰国景旺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KINWONG ELECTRONIC (THAILAND) CO.,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股100%	
公司注册号	0105566205410	
成立时间	2023-10-24	
办公地址	泰国巴真武里府甲民县金池乡第8村888号	
注册资本	226,000万泰铢	
经营范围	生产、代工生产、包装、组装、设计、试销、研究和开发、进口、出口、零售、批发单面、双面、多层印制电路板,多层电路板、高密度互联印制电路板包括配件、印制电路板产品、电线及其连接件、电子设备接头、生产相关所有原材料,以及提供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749.75
	负债总额	8,259.43
	净资产	34,490.32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629.96

(二)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经查询,上述子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及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的项目建设与日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及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推动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本次担保是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的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及增加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所有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9.3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0.66%;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已获审批但尚未使用的担保金额为10.6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11%。

公司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